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4學年度國民中小學空餘教室  
調查分析表說明

國立新竹教育大學 104.10





# 簡報大綱

## 壹、認識

## 貳、空餘教室計算方式

## 參、空餘教室活用間數調查分析



# 壹、認識

- 對象：國民中小學及完全中學國中部。
- 單位：間、班，取**整數**。
- 空餘教室：學校實際設置總間數扣除依各縣市政府或教育部所訂之國民中小學設備基準的教室**最上限數**後，可供作其他用途之空間。





## 貳、空餘教室計算方式





# 步驟一

縣市	規模	學校名稱	學校實際設置總間數(A)
	6班以下		
	7~12班		
	13~18班		
	19~24班		
	25~30班		
	31~36班		
	37~42班		
	43~48班		
	49~54班		
	55~60班		
	61~66班		
	67~78班		
	79~96班		
	97班以上		
範例市	12	月亮國小	50

1. 填寫所在縣市
2. 填寫學校規模  
註：規模不含特教班、資源班。
3. 填寫學校名稱
4. 填寫學校實際設置總間數(A)，不採計「學校宿舍」與「防空避難室」之空間數，得參考學校平面圖空間數。





## 步驟二

教學空間		服務教學空間	行政空間
年級總班級數	專科教室 資訊教室 圖書館室		
	6	3	18
	7	3	19
	9	3	19
	10	3	20
	12	3	21
	13	3	21
	16	4	22
	16	4	22
	17	4	23
	17	4	24
	19	5	24
	19	5	25
	21	5	27
	21	5	29
12	7	3	19

1. 填寫依「國民中小學設備基準」、「各縣市政府所訂之國民中小學設備基準」之設置教室間數(B)

2. 本表有設定「專科/資訊教室、圖書館室」、「服務教學空間」及「行政空間」公式，會自動依照「規模」欄位所輸入的數值帶出上述空間數。惟臺北市須自行填寫「專科/資訊教室、圖書館室」、「服務教學空間」及「行政空間」數

註：

服務教學空間：廚房、保健室(健康中心)、教具室。  
 行政空間：校長室、教務處、訓導處、總務處、輔導室、人事室、會計室、教師室(1班配置1.65位)、校史室、會議室、家長會室、校友會室、教師會室、印刷室、體育器材室、檔案室、警衛值勤室。









## 步驟四



附設  
幼兒  
園(C)

1. 填寫附設幼兒園之實際設置間數(C)
2. **無附設幼兒園者，免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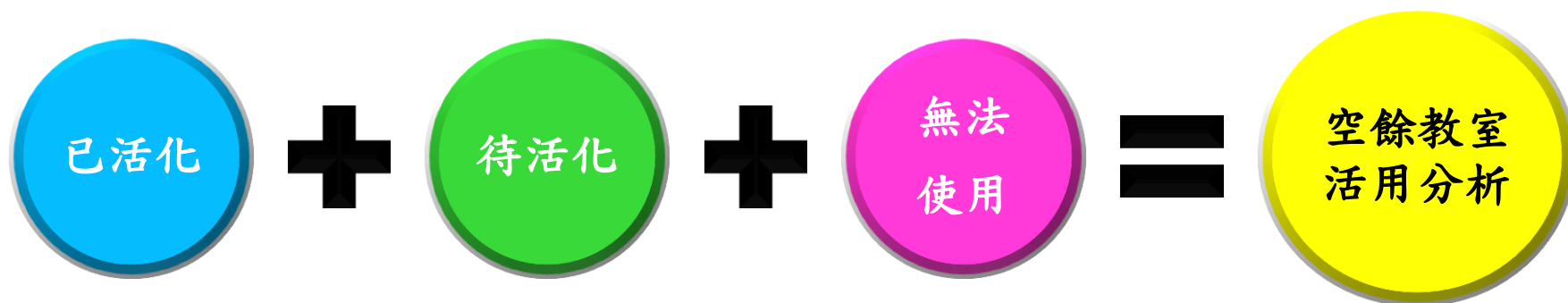
附設 幼兒 園(C)







# 參、空餘教室活用間數調查分析





# 步驟四(一)

## 依據已活化空餘教室的實際情形填寫間數(E)

已活化(E)															
校內使用		校外使用													
教學	非教學	幼兒教育	社會教育	實驗教育	社會福利		行政機關	觀光休閒	運動空間	社區集會	藝文展演	產業籌備處	住宿空間	其他	
					間數	類型								間數	使用說明

已活化用途類別定義：

(1)校內教學：專科教室、特色教室、情境教室、英語教室、課輔教室、教育基地等。

(2)校內非教學：合作社、哺乳室等。

(3)幼兒教育：托嬰中心、托育中心、公辦民營幼兒園、非營利幼兒園。

(4)社會教育：親子中心、新移民學習中心、樂齡學習中心、社區大學、圖書館、博物館、文物陳列室、科學教育館、童軍場所、生態園區、示範農場、部落語言及文化傳承中心。

(5)實驗教育：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校。

(6)社會福利：日間照顧中心、老人福利中心、身心障礙協會及休閒中心、義診場所、中途學校、弱勢團體照顧機構等。





## 步驟四(二)

### 依據已活化空餘教室的實際情形填寫間數(E)

已活化(E)															
校內使用		校外使用													
教學	非教學	幼兒教育	社會教育	實驗教育	社會福利		行政機關	觀光休閒	運動空間	社區集會	藝文展演	產業籌備處	住宿空間	其他	
					間數	類型								間數	使用說明

已活化用途類別定義：

(7)行政機關場所：政府相關單位或民間團體組織辦公室、檔案室。

(8)觀光休閒：觀光文化園區、風景管理處、旅客服務中心、露營場地、森林遊樂區。

(9)運動空間：社區運動場、樂活運動站、民間承租體育館、游泳池及停車場。

(10)社區集會所：居民活動中心、避難場所、社區公園。

(11)藝文展演：藝文展覽、藝術工作室、藝術館、音樂館、藝術交流場所。

(12)產業籌備處：創業籌備空間、產業發展協會、職訓中心、文創中心、社會企業、科技研發場所。

(13)住宿空間：社會住宅及學校宿舍。

若非上述類別，請選填「其他」，敘明間數與使用說明。





## 步驟五



待活化(F)		無法使用(G)	
間數	請敘明規劃用途	間數	請敘明原因

1. 尚能提供活化使用的空餘教室，填寫待活化(F)，並敘明規劃用途
2. 無法提供活化使用的空餘教室，填寫無法使用(G)，並敘明原因





說明完畢

